

广汉市建设工程造价站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目录

广汉市建设工程造价站	3
一、 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3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4
三、 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5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5
五、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6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7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	8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8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8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8
十一、 名词解释	9

广汉市建设工程造价站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职能简介

(1)负责招投标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的宣传工作；组织工程造价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政策的宣传贯彻和培训。

(2)承担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技术指导 and 咨询工作；负责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造价、施工合同管理、竣工结算文件备案、施工结算文件备案、施工企业规费证办理、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费率核定和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办理提供业务指导和咨询服务。

(3)负责建筑市场主体招标投标信用信息收集、评价、发布和应用。

(4)负责受行政主管部门委托，实施招标投标活动监督等相关业务工作。

(5)承担建设工程招标代理行业管理的具体事务性工作，协助查处招标活动中的违法行为。

(6) 承办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投诉的受理和调查。

(7) 负责全市执业的造价咨询企业和造价从业人员的动态评价工作。

(8) 负责工程计价依据解释和工程造价纠纷调解。

(9) 负责全市建设工程造价指数测算发布、建设工程人工整系数测算发布。

(10) 负责贯彻执行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统一、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工程量计算规范、投资估算、工期定额。

(11) 负责全市全国建设工程造价员的变更资料初审工作。

(12) 负责每月定期收集、整理、上报全市最新建筑材料信息。

(二) 2022 年工作计划

1、坚持基本理论、政策的学习，不断提高政治素养。

2、加强队伍建设，着力对工程造价年轻员工的培养锻炼，保障造价工作的有序开展。

3、继续努力完成上级安排的目标任务，积极开展好工程造价、工地收方、竣工结算备案、材料价格信息收集等工作。

4、加强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招标文件监督工作，做到及时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及时处理。

5、做好建筑领域营商环境专项治理工作。

6、继续努力完成上级安排的各项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属广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下属的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二级单位，设置正职、副职各一人；内设办公室、业务室、财务室。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广汉市建设工程造价站收入预算总额为131.18万元，其中：当年财政拨款收入131.18万元。其中：城乡社区支出112.1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9.36万元，医疗卫生2.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8万元，比2021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3.12万元，主要是因为造价站财评职能转到财政局，调出1名工作人员到财政局。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2年收入预算131.18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31.18万元，占100%。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2年支出预算131.1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1.68万元，占69.9%；项目支出39.5万元，占30.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31.18万元，比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减少3.12万元，主要是因为造价站财评职能转到财政局，调出1名工作人员到财政局。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1.18 万元；支出包括：城乡社区支出 112.1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8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31.18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减少 3.12 万元。主要是因为造价站财评职能转到财政局，调出 1 名工作人员到财政局。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城乡社区支出支出 2120103：72.61 万元，占 5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080502：0.08 万元，事业单位机关养老保险支出 2080505：6.19 万元，事业单位职业年金支出 2080506：3.09 万元，合计 9.36 万元，占 7%；卫生健康支出 2101102：2.9 万元，占 2%；住房保障支 2210201：6.8 万元，占 5%，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120601：39.5 万，占 3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城乡社区支出 2120103：2022 年预算数为 72.6 万元，主要用于：广汉市建设工程造价站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2. 卫生健康支出 2101102: 2022 年预算数为 2.9 万元, 主要用于: 造价站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01: 2022 年预算数为 6.8 万元, 主要用于造价站住房公积金方面的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其中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080502:0.08 万元, 事业单位机关养老保险支出 2080505:6.19 万元, 事业单位职业年金支出 2080506:3.09 万元, 合计 9.36 万元, 主要用于: 造价站的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 非运转类项目 2120601: 2022 年预算数为 39.5 万元, 主要用于聘用人员劳务费、建材价格信息公布和建材市场信息咨询费、招投标业务培训费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91.68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77.28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奖励金、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 14.4 万元, 主要包括: 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3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万元。

（一）2022年无因公出国（境）经费。

（二）2022年无公务接待费

（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2020年预算下降0%。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1辆，其中：业务用车1辆。

2022年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万元，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与2021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未使用机关运行的相关科目。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广汉市建设工程造价站2022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造价站2022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年，造价站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造价站无采购预算。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按照“费随事定”的原则，2022年造价站的所有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并按要求编制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十一、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5.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6.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7.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2120103: 机关服务, 反映为行政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 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其他事业单位的支出, 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 在单位设置的项级科目中反映。

12. 城乡社区支出 2120601: 建筑市场管理与监督, 反映各类建筑工程强制性和推荐性标准及规范的制定与修改、建筑工招投标等市场管理、建筑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督等方面支出。

13.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4. 卫生健康支出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5.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6.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7.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附件：造价站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